



認識“地獄”

經文：路16:19-31

引言：

猶太人對“地獄，天堂”是受異教的影響，如天堂樂園原乃指皇帝的御園，地獄乃指燒垃圾或拘禁罪人的所在，主耶穌在世時常糾正這些觀念。


一．人的靈魂不是物質的，所以沒有空間的問題。正如人的思想，感情，意志，慾望，心志等靈魂的活動，不受空間的限制，也不受時間的限制，乃是一種狀態或感受的活動。

二．耶穌講拉撒路與財主的比喻就是說明天堂與陰間的真實情況：

1.人肉體死後，靈魂是存在的(16:22-23)。

2.人的將來狀態是今生的信仰與行為所決定的，而且是不能改變的(16:24-26)。

3.信徒的靈魂死後是與信仰的祖先一同在神那裏(參西3:1-2; 路16:22)。不信者的靈魂，就與犯罪的魔鬼在一起(太25:34,41)。

4.要關懷同胞或人類的靈魂，所以要信聖經所說(路16:25)。要在生前勸人信主，死後進到天堂。 

作者：黃彼得牧師 Rev. Peter Wongso

